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T MINING GROUP LIMITED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已收取有關出售 MINA JUSTA 項目之按金

有關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向Cumbres Andinas S.A.(「買方」)出售於Mina Justa項目的70%權益，本公司今天獲託管代理知會，買方已按照本公司與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的購股協議條款，向託管賬戶存入50,500,000美元之按金(即購買價505,000,000美元的10%)。

承董事會命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楊宜方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趙渡先生(主席)、Owen L. Hegarty先生、楊宜方小姐、許銳暉先生、關錦鴻先生、李明通先生、華宏驥先生、楊國瑜先生、徐正鴻先生及鍾迺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ii)于濱先生、唐素月小姐及陳錫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